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42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2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7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7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7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7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7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9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1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5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2 存放地点	52
12.3 查阅方式	5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718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1,115,269.5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181	01718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1,520,704.10 份	49,594,565.40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寻找具备核心能力且能持续成长的优质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分为两方面：一方面体现在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对权益类、固定收益类等不同类别资产进行大类配置；另一方面体现在对单个投资品种“自下而上”的精选上。</p> <p>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密切关注股票、债券市场的运行状况与风险收益特征，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国家政策、市场流动性和估值水平等因素，判断金融市场运行趋势和不同资产类别在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的相对投资价值，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p> <p>二）股票投资策略</p> <p>1、A 股投资策略</p> <p>本基金依托于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研究平台，通过对上市公司基本面的深入研究，基于对上市公司的商业模式、核心竞争力、行业地位与治理结构的权衡，努力探寻具备长期价值增长潜力的优质企业。</p> <p>2、港股投资策略</p> <p>本基金所投资香港市场股票标的除适用上述股票投资策略外，还需关注：</p> <p>1)香港股票市场制度与大陆股票市场存在的差异对股票投资价值的影响，比如行业分布、交易制度、市场流动性、投资者结构、市场波动性、涨跌停限制、估值与盈利回报等方面；</p> <p>2)人民币与港币之间的汇兑比率变化情况。</p>

三)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稳健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本基金通过分析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方向，综合考虑不同券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流动性等因素，构造债券投资组合。在实际的投资运作中，本基金将运用久期控制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别选择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多种策略，获取债券市场的长期稳定收益。

四)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结合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五) 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在分析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转债条款和市场面三方面因素的前提下，将敏感度指标（Delta、Vega 等）作为市场风险控制的主要技术指标，利用可转换债券溢价率来判断转债的股性，运用转换套利、溢价折价、一级市场申购、纯债券价值及期权价值管理来积极投资，获取超额收益。

六) 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交换债券与可转换债券的区别在于换股期间用于交换的股票并非自身新发的股票，而是发行人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的股票。可交换债券同样具有股性和债性，其中债性与可转换债券相同，即选择持有可交换债券至到期以获取票面价值和票面利息；而对于股性的分析则需关注目标公司的股票价值。本基金将通过对目标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分析和可交换债券的纯债部分价值分析综合开展投资决策。

七)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管理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预期大额赎回、大量分红等。

八) 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将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

九) 融资买入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融资买入股票成本以及其他投资工具收益率综合评估是否采用融资方式买入股票。

十) 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段皓静
	联系电话	0755-83183388
	电子邮箱	office@dcfund. com. 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400-61-95555
传真	0755-83199588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236 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 5 层、 27-33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 行大厦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236 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 5 层、 27-33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 行大厦
邮政编码	518054	518040
法定代表人	吴庆斌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 址	www. dcfund. com. 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236 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 5 层、 27-33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7,447,917.28	-4,117,098.89
本期利润	4,562,113.53	1,735,926.0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0.0334	0.0272

总额本期利润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 63%	2. 9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 21%	4. 0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 105, 664. 59	-6, 255, 589. 8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 1225	-0. 126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5, 134, 438. 84	46, 987, 687. 0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 9514	0. 947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 86%	-5. 2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 41%	0. 70%	-2. 17%	0. 39%	-1. 24%	0. 31%
过去三个月	4. 51%	0. 82%	0. 53%	0. 61%	3. 98%	0. 21%
过去六个月	4. 21%	1. 17%	2. 16%	0. 73%	2. 05%	0.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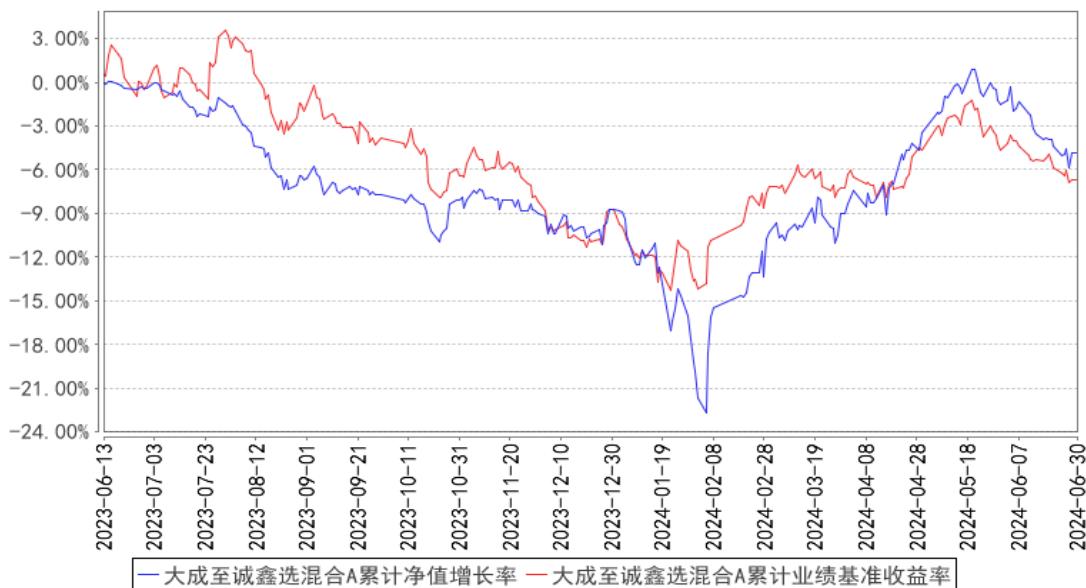
过去一年	-4.51%	0.90%	-6.51%	0.73%	2.00%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86%	0.88%	-6.73%	0.73%	1.87%	0.15%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44%	0.70%	-2.17%	0.39%	-1.27%	0.31%
过去三个月	4.42%	0.82%	0.53%	0.61%	3.89%	0.21%
过去六个月	4.00%	1.17%	2.16%	0.73%	1.84%	0.44%
过去一年	-4.89%	0.90%	-6.51%	0.73%	1.62%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26%	0.88%	-6.73%	0.73%	1.47%	0.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12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老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同时设置了北方、华东和南方营销总部，在北京、上海等地开设有 5 家分公司。2009 年，公司在香港设立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力拓展国际业务；2013 年，设立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开拓专户及专项管理业务。

公司业务资质齐全，全面覆盖公募基金、机构投资、海外投资、财富管理、养老金管理等业务，还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管理部分社保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旗下大成国际资产管理公司具备 QFII、RQFII 等资格，是首批首家完成备案的能够提供港股通投资顾问服务的香港机构。

历经二十余年的磨砺和沉淀，大成基金形成了以长期投资能力为核心的竞争优势，打造了一支具有良好职业素养和丰富经验的资产管理队伍。公司目前已形成权益投资、固收投资、指数与期货投资、跨境投资、混合资产投资、大类资产配置六大投资团队，全面覆盖各类投资领域，综合实力不断提升，各项业务迅猛发展，管理资产种类位居同业前列。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证券从	说明
----	----	-----------	-----	----

		(助理) 期限		业年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齐炜中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13 日	-	12 年	英国约克大学金融学硕士。2012 年 7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员、行业研究主管、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股票投资部总监助理。2020 年 2 月 3 日起任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 17 日起任大成一带一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21 日起任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 18 日起任大成消费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4 月 25 日起任大成新兴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 13 日起任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8 月 5 日起任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公司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5 日内及 10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针对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及公私募兼任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加强了公平交易监测与分析，包括对不同时间窗下（同日、3 日、5 日、10 日）反向

交易和同向交易价差监控的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投资策略差异、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同时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投资组合间存在证券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形。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以来，国内需求仍处在恢复过程中，地缘政治等原因对外需市场有一定扰动。指数层面，总体呈整体震荡态势。上半年，上证指数下跌 0.25%，沪深 300 上涨 0.89%，创业板指下跌 10.99%。行业层面，二季度涨幅居前的行业有银行、煤炭、公用事业、家用电器、石油石化、通信、交通运输和有色金属，跌幅居前的行业有计算机、商贸零售、社会服务、传媒、医药生物、房地产、和轻工制造等。

我们的投资目标是希望能够找到持续长大的优质公司，以合理的价格买入并分享其价值增长的收益。市场短期对经济及行业的长期需求谨慎，会一定程度影响市场对公司经营实现确定性的评估。回到本基金操作上，我们仍然保持高仓位运作，也仍然是基于我们的核心框架在积累公司并动态的评估风险。我们减持了部分风险暴露的公司，也对部分定价有吸引力的公司做了增持。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51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2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16%；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7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站在当下，内需的恢复已经在进行中，但需要过程。受到地缘政治等外部冲击的叠加影响，市场放大了对某些风险的判断。市场的定价是有效的，但如果我们将更长期的视角，以常识去判断，一些不确定性似乎也不需要过度担心。同时，一些核心标的公司的估值系统性下移，部分优质资产的定价在变得有吸引力。我们还是回归对核心框架的要素判断，会长期将精力投入于核心能力适应创新、效率和结构升级等方向的优质公司。我们对精力投入持乐观态度。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指导基金估值业务的领导小组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的制定、修订以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估值委员会由公司各投研部门、交易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基金运营部指定人员组成。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中包括八名投资组合经理。

各投研部门、风险管理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交易管理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流动性状况，协助反馈其市场交易信息；基金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人员执行，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投资组合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收益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 4. 7. 1	20, 547, 388. 49	35, 755, 796. 82
结算备付金		1, 215, 412. 07	624, 438. 06
存出保证金		37, 763. 30	81, 205. 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4. 7. 2	149, 889, 062. 63	175, 634, 056. 26
其中：股票投资		149, 889, 062. 63	175, 634, 056. 2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 4. 7. 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4. 7. 4	—	—
债权投资	6. 4. 7. 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 4. 7. 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994,999.75	498,028.10
应收股利		129,497.28	-
应收申购款		2,308.79	3,662.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72,816,432.31	212,597,186.7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6.88	1,829,903.83
应付赎回款		121,124.00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3,177.18	213,574.95
应付托管费		28,862.86	35,595.84
应付销售服务费		15,808.87	25,368.79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355,326.61	380,046.04
负债合计		694,306.40	2,484,489.4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181,115,269.50	230,321,217.77
未分配利润	6.4.7.12	-8,993,143.59	-20,208,520.52
净资产合计		172,122,125.91	210,112,697.2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72,816,432.31	212,597,186.70

注： 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181,115,269.50 份，其中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基金份额总额为 131,520,704.10 份，基金份额净值 0.9514 元。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基金份额总额为 49,594,565.40 份，基金份额净值 0.9474 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6月13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6 月30日
----	-----	--------------------------------	---

一、营业总收入		7,773,817.99	-761,194.99
1. 利息收入		43,989.03	39,314.6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43,989.03	39,314.6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37,259.77	-118,587.0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11,811,159.43	-118,587.0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1,673,899.66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17,863,055.73	-681,922.6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4,033.00	-
减：二、营业总支出		1,475,778.43	243,015.06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093,143.16	184,272.45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182,190.55	30,712.08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115,258.79	18,719.63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3	85,185.93	9,310.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98,039.56	-1,004,210.0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8,039.56	-1,004,210.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	-

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98,039.56	-1,004,210.05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30,321,217.77	-	-20,208,520.52	210,112,697.25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30,321,217.77	-	-20,208,520.52	210,112,69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9,205,948.27	-	11,215,376.93	-37,990,571.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298,039.56	6,298,039.5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9,205,948.27	-	4,917,337.37	-44,288,610.9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248,862.64	-	-111,155.28	2,137,707.36
2. 基金赎回款	-51,454,810.91	-	5,028,492.65	-46,426,318.2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81,115,269.50	-	-8,993,143.59	172,122,125.9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6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64,411,390.50	-	-	264,411,39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004,210.05	-1,004,21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004,210.05	-1,004,210.0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64,411,390.50	-	-1,004,210.05	263,407,180.4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谭晓冈

范瑛

梁靖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585 号文《关于准予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 60469430_H05 号验资报告。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后，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

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投资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20%。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1) 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2) 增值税及附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增值税应税行为的销售额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确定。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7%、3%和2%的比例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5)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20,547,388.49
等于： 本金	20,545,317.09
加： 应计利息	2,071.40
减： 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减： 坏账准备	—
其中： 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 本金	—
加： 应计利息	—
减： 坏账准备	—
合计	20,547,388.49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37,595,032.58	—	149,889,062.63	12,294,030.05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37,595,032.58	-	149,889,062.63	12,294,030.05
----	----------------	---	----------------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8 其他资产

无。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34.89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275,728.60
其中：交易所市场	275,728.60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79,563.12
合计	355,326.61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48,867,831.25	148,867,831.25
本期申购	107,879.58	107,879.5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7,455,006.73	-17,455,006.73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31,520,704.10	131,520,704.10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1,453,386.52	81,453,386.52
本期申购	2,140,983.06	2,140,983.0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3,999,804.18	-33,999,804.1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9,594,565.40	49,594,565.4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份额(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0,327,818.13	-2,627,650.89	-12,955,469.02
本期期初	-10,327,818.13	-2,627,650.89	-12,955,469.02
本期利润	-7,447,917.28	12,010,030.81	4,562,113.5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670,070.82	337,019.41	2,007,090.23
其中：基金申购款	-12,640.40	8,105.39	-4,535.01
基金赎回款	1,682,711.22	328,914.02	2,011,625.2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105,664.59	9,719,399.33	-6,386,265.26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812,643.96	-1,440,407.54	-7,253,051.50
本期期初	-5,812,643.96	-1,440,407.54	-7,253,051.50
本期利润	-4,117,098.89	5,853,024.92	1,735,926.0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674,153.04	-763,905.90	2,910,247.1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60,652.10	154,031.83	-106,620.27
基金赎回款	3,934,805.14	-917,937.73	3,016,867.4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255,589.81	3,648,711.48	-2,606,878.33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7,196.5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6,397.81
其他	394.67
合计	43,989.03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1,811,159.4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11,811,159.43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06,226,851.7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17,256,373.84
减：交易费用	781,637.37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1,811,159.43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无。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无。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673,899.6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673,899.66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863,055.73
股票投资	17,863,055.73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7,863,055.73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970.25
基金转换费收入	62.75
合计	4,033.00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9,890.78
信息披露费	59,672.3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深港通证券组合费	517.48
存托服务费	25.51
银行划款手续费	5,079.82
合计	85,185.93

6.4.7.24 分部报告

无。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6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509,702,437.24	88.03	15,742,321.60	25.53

6.4.10.1.2 债券交易

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4 权证交易

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468,971.86	87.85	210,850.79	76.47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6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14,503.36	25.53	14,503.36	25.53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等服务。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6 月 13 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93,143.16	184,272.45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13,355.23	-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579,787.93	184,272.45

注：（1）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2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2）本基金自 2023 年 7 月 10 日起，基金管理费的年费率由 1.50% 调整为 1.20%。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6 月 13 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82,190.55	30,712.08

注：（1）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2）本基金自 2023 年 7 月 10 日起，基金托管费的年费率由 0.25% 调整为 0.20%。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 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合计

招商银行	-	112,003.24	112,003.24
合计	-	112,003.24	112,003.24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6 月 13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合计
合计	-	-	-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按月支付。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利息收入	2023 年 6 月 13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20,547,388.49	37,196.55	213,211,496.79	39,314.66

注：本基金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1359	平安电工	2024 年 3 月 19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7.39	20.60	123	2,138.97	2,533.80	-
001379	腾达科技	2024 年 1 月 11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6.98	13.48	145	2,462.10	1,954.60	-
301392	汇成真空	2024 年 5 月 28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2.20	41.66	219	2,671.80	9,123.54	-
301502	华阳智能	2024 年 1 月 26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8.01	37.83	138	3,865.38	5,220.54	-
301536	星辰科技	2024 年 3 月 20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6.16	32.27	343	5,542.88	11,068.61	-
301538	骏鼎达	2024 年 3 月 13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	91.24	36	-	3,284.64	转增股
301538	骏	2024	6 个月	新股	55.82	91.24	91	5,079.62	8,302.84	-

	鼎达	年3月13日		锁定						
301539	宏鑫科技	2024年4月3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0.64	19.82	361	3,841.04	7,155.02	-
301565	中仑新材	2024年6月13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1.88	18.98	386	4,585.68	7,326.28	-
301566	达利凯普	2023年12月22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8.90	16.97	576	5,126.40	9,774.72	-
301587	中瑞股份	2024年3月27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1.73	25.26	217	4,715.41	5,481.42	-
301588	美新科技	2024年3月6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4.50	21.25	257	3,726.50	5,461.25	-
301589	诺瓦星云	2024年2月1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	188.01	142	-	26,697.42	转增股
301589	诺瓦星云	2024年2月1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26.89	188.01	178	22,586.42	33,465.78	-
301591	肯特股份	2024年2月20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9.43	36.98	219	4,255.17	8,098.62	-
601033	永兴股份	2024年1月11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6.20	15.96	259	4,195.80	4,133.64	-
603082	北自科技	2024年1月23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1.28	29.49	87	1,851.36	2,565.63	-
603285	键	2024	6 个月	新股	18.65	18.65	86	1,603.90	1,603.90	-

	邦股份	年 6 月 28 日		未上市						
603285	键邦股份	2024 年 6 月 28 日	1 个月内(含)	新股未上市	18.65	18.65	772	14,397.80	14,397.80	-
603312	西典新能	2024 年 1 月 4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9.02	25.36	74	2,147.48	1,876.64	-
603325	博隆技术	2024 年 1 月 3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72.46	68.06	29	2,101.34	1,973.74	-
603341	龙旗科技	2024 年 2 月 23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6.00	37.49	100	2,600.00	3,749.00	-
603344	星德胜	2024 年 3 月 13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9.18	22.66	104	1,994.72	2,356.64	-
603350	安乃达	2024 年 6 月 26 日	6 个月	新股未上市	20.56	20.56	92	1,891.52	1,891.52	-
603350	安乃达	2024 年 6 月 26 日	1 个月内(含)	新股未上市	20.56	20.56	826	16,982.56	16,982.56	-
603381	永臻股份	2024 年 6 月 19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3.35	25.13	70	1,634.50	1,759.10	-
688530	欧莱新材	2024 年 4 月 29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9.60	16.10	344	3,302.40	5,538.40	-
688692	达梦数据	2024 年 6 月 4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86.96	174.93	56	4,869.76	9,796.08	-
688695	中	2024	6 个月	新股	22.43	31.55	186	4,171.98	5,868.30	-

	创股份	年3月6日		锁定						
688709	成都华微	2024年1月31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5.69	18.79	356	5,585.64	6,689.24	-
688717	艾罗能源	2023年12月26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55.66	47.02	2,775	154,456.50	130,480.50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的新股中需要限售的部分或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配售获得的新股，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参与网上申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由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了以由高层监控（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公司投资风险控制委员会）、专业监控（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部门互控、岗位自控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整体运营风险进行监督，监督风险控制措施的执行。在管理层面设立投资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

定期会议讨论涉及投资风险的重大议题，形成正式决议提交投委会。在业务操作层面，监察稽核部履行合规控制职责，通过定期、不定期检查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对重大风险点以专项稽核的方式确保公司内控制度、流程得到贯彻执行。风险管理部履行风险量化评估分析职责。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信用等级评估以内部信用评级为主，外部信用评级为辅。内部债券信用评级主要考察发行人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以及信用产品的条款和担保人的情况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内部评级，通过单只信用产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及占发行量的比例进行控制，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期末，本基金无债券投资(上年度末：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

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正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于本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未超过 15%，且本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未超过最近工作日确认的净赎回金额。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内交易的证券，除在附注“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0,547,388.49	-	-	-	20,547,388.49
结算备付金	1,215,412.07	-	-	-	1,215,412.07
存出保证金	37,763.30	-	-	-	37,763.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49,889,062.63	149,889,062.63	
应收股利	-	-	-	129,497.28	129,497.28
应收申购款	-	-	-	2,308.79	2,308.79
应收清算款	-	-	-	994,999.75	994,999.75
资产总计	21,800,563.86	-	-151,015,868.45	172,816,432.3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21,124.00	121,124.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73,177.18	173,177.18
应付托管费	-	-	-	28,862.86	28,862.86
应付清算款	-	-	-	6.88	6.8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5,808.87	15,808.87
其他负债	-	-	-	355,326.61	355,326.61
负债总计	-	-	-694,306.40	694,306.4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1,800,563.86	-	-150,321,562.05	172,122,125.91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5,755,796.82	-	-	-	35,755,796.82
结算备付金	624,438.06	-	-	-	624,438.06
存出保证金	81,205.37	-	-	-	81,205.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75,634,056.26	175,634,056.26	
应收申购款	-	-	-	3,662.09	3,662.09
应收清算款	-	-	-	498,028.10	498,028.10
资产总计	36,461,440.25	-	-176,135,746.45	212,597,186.70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13,574.95	213,574.95
应付托管费	-	-	-	35,595.84	35,595.84
应付清算款	-	-	-	1,829,903.83	1,829,903.8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5,368.79	25,368.79
其他负债	-	-	-	380,046.04	380,046.04
负债总计	-	-	-2,484,489.45	2,484,489.45	
利率敏感度缺口	36,461,440.25	-	-173,651,257.00	210,112,697.2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和交易性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上年度末：同），因此

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上年度末：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 币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043,700.65	-	30,043,700.65
资产合计	-	30,043,700.65	-	30,043,700.65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30,043,700.65	-	30,043,700.65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 币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947,698.75	-	6,947,698.75
资产合计	-	6,947,698.75	-	6,947,698.75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6,947,698.75	-	6,947,698.75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1,502,185.02	347,384.94
		-1,502,185.02	-347,384.94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比例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项目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49,889,062.63	87.08	175,634,056.26	83.59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 —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49,889,062.63	87.08	175,634,056.26	83.59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10,377,110.03	6,444,046.19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10,377,110.03	-6,444,046.19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49,532,450.86	175,295,101.50
第二层次	34,875.78	220,580.58
第三层次	321,735.99	118,374.18
合计	149,889,062.63	175,634,056.2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调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转换时点的相关会计政策在前后各会计期间保持一致。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等投资，若出现交易不活跃、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上年度末：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9,889,062.63	86.73
	其中：股票	149,889,062.63	86.7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762,800.56	12.59
8	其他各项资产	1,164,569.12	0.67
9	合计	172,816,432.31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深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30,043,700.65 元，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7.45%。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0,868,710.00	12.12
B	采矿业	9,546,225.00	5.55
C	制造业	65,444,746.14	38.0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036,101.70	8.7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664.38	0.01
J	金融业	8,927,362.00	5.1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19.12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133.64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9,845,361.98	69.63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讯	13,388,541.01	7.78
非必需消费品	-	-
必需消费品	-	-
能源	5,519,888.64	3.21
金融	1,698,844.30	0.99
房地产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7,140,926.97	4.15
材料	1,840,601.76	1.07
科技	-	-
公用事业	454,897.97	0.26
政府	-	-
合计	30,043,700.65	17.45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3006	百亚股份	701,529	16,626,237.30	9.66
2	300761	立华股份	673,400	15,245,776.00	8.86
3	601872	招商轮船	1,290,646	10,905,958.70	6.34
4	002223	鱼跃医疗	281,200	10,573,120.00	6.14
5	601918	新集能源	979,100	9,546,225.00	5.55
6	600150	中国船舶	223,600	9,102,756.00	5.29
7	601665	齐鲁银行	1,818,200	8,927,362.00	5.19
8	00941	中国移动	117,000	8,222,334.12	4.78
9	02057	中通快递-W	47,650	7,140,926.97	4.15
10	600031	三一重工	414,900	6,845,850.00	3.98
11	300498	温氏股份	283,700	5,622,934.00	3.27
12	00883	中国海洋石油	270,000	5,519,888.64	3.21
13	300760	迈瑞医疗	18,800	5,469,108.00	3.18
14	00700	腾讯控股	15,200	5,166,206.89	3.00
15	600195	中牧股份	568,500	4,258,065.00	2.47
16	002701	奥瑞金	814,800	3,389,568.00	1.97
17	603711	香飘飘	239,100	3,311,535.00	1.92
18	603056	德邦股份	235,400	3,083,740.00	1.79
19	601968	宝钢包装	630,600	2,951,208.00	1.71
20	000933	神火股份	85,300	1,725,619.00	1.00
21	0361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486,000	1,698,844.30	0.99
22	02314	理文造纸	745,000	1,570,676.65	0.91
23	600179	安通控股	449,100	1,046,403.00	0.61
24	000408	藏格矿业	35,200	847,264.00	0.49
25	00916	龙源电力	71,000	454,897.97	0.26
26	02689	玖龙纸业	91,000	269,925.11	0.16
27	688717	艾罗能源	2,775	130,480.50	0.08
28	301589	诺瓦星云	320	60,163.20	0.03
29	603350	安乃达	918	18,874.08	0.01
30	603285	键邦股份	858	16,001.70	0.01
31	301538	骏鼎达	127	11,587.48	0.01
32	301536	星宸科技	343	11,068.61	0.01
33	688692	达梦数据	56	9,796.08	0.01
34	301566	达利凯普	576	9,774.72	0.01
35	301392	汇成真空	219	9,123.54	0.01
36	301591	肯特股份	219	8,098.62	0.00
37	301565	中仑新材	386	7,326.28	0.00

38	301539	宏鑫科技	361	7,155.02	0.00
39	688709	成都华微	356	6,689.24	0.00
40	688695	中创股份	186	5,868.30	0.00
41	301578	辰奕智能	142	5,618.94	0.00
42	688530	欧莱新材	344	5,538.40	0.00
43	301587	中瑞股份	217	5,481.42	0.00
44	301588	美新科技	257	5,461.25	0.00
45	301502	华阳智能	138	5,220.54	0.00
46	601033	永兴股份	259	4,133.64	0.00
47	603341	龙旗科技	100	3,749.00	0.00
48	603082	北自科技	87	2,565.63	0.00
49	001359	平安电工	123	2,533.80	0.00
50	603373	安邦护卫	88	2,419.12	0.00
51	603344	星德胜	104	2,356.64	0.00
52	603004	鼎龙科技	117	1,983.15	0.00
53	603325	博隆技术	29	1,973.74	0.00
54	001379	腾达科技	145	1,954.60	0.00
55	603312	西典新能	74	1,876.64	0.00
56	603381	永臻股份	70	1,759.10	0.00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如有），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23	鱼跃医疗	15,213,817.30	7.24
2	601665	齐鲁银行	12,826,925.00	6.10
3	600941	中国移动	3,708,587.00	1.77
3	00941	中国移动	7,917,093.98	3.77
4	600031	三一重工	10,588,949.00	5.04
5	600233	圆通速递	10,058,471.00	4.79
6	603193	润本股份	9,712,261.65	4.62
7	600150	中国船舶	9,556,709.00	4.55
8	601918	新集能源	8,843,718.93	4.21
9	601872	招商轮船	8,305,942.06	3.95
10	02057	中通快递-W	7,989,859.74	3.80
11	603711	香飘飘	6,696,045.73	3.19
12	603806	福斯特	6,394,519.00	3.04
13	600519	贵州茅台	6,237,942.00	2.97
14	300498	温氏股份	5,697,204.40	2.71
15	00700	腾讯控股	5,421,143.30	2.58

16	003006	百亚股份	5,129,976.96	2.44
17	300274	阳光电源	5,075,402.00	2.42
18	002701	奥瑞金	4,446,884.00	2.12
19	601968	宝钢包装	4,175,978.00	1.99
20	688290	景业智能	4,138,941.65	1.97

注：1.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指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2. 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如有），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3	中兴通讯	12,293,782.00	5.85
2	600233	圆通速递	10,186,559.36	4.85
3	603193	润本股份	10,006,272.95	4.76
4	600887	伊利股份	9,025,593.00	4.30
5	600201	生物股份	8,620,514.00	4.10
6	003006	百亚股份	8,105,085.00	3.86
7	603056	德邦股份	7,674,360.00	3.65
8	01138	中远海能	7,495,116.15	3.57
9	600195	中牧股份	7,389,837.65	3.52
10	603566	普莱柯	7,205,561.00	3.43
11	300761	立华股份	7,185,096.60	3.42
12	300677	英科医疗	6,643,057.50	3.16
13	601872	招商轮船	6,321,199.74	3.01
14	688278	特宝生物	6,112,306.54	2.91
15	002223	鱼跃医疗	5,919,055.00	2.82
16	600519	贵州茅台	5,913,544.00	2.81
17	601666	平煤股份	5,887,751.00	2.80
18	603275	众辰科技	5,725,623.68	2.73
19	603806	福斯特	5,639,695.00	2.68
20	688290	景业智能	5,401,981.21	2.57
21	301015	百洋医药	4,979,562.86	2.37
22	601058	赛轮轮胎	4,811,420.00	2.29
23	688029	南微医学	4,776,749.90	2.27
24	600298	安琪酵母	4,678,170.72	2.23
25	300274	阳光电源	4,626,441.00	2.20
26	300760	迈瑞医疗	4,583,960.33	2.18

注：1.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指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2. 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如有），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73,648,324.4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06,226,851.78

注：本项中“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齐鲁银行的发行主体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因金融统计指标数据错报、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商户管理规定、违反人民币反假有关规定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处罚（济银罚决字〔2023〕13 号）；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因关联交易管理不到位、小微企业划型管理不到位、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不到位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东监管局处罚（鲁金罚决字〔2023〕86 号）。本基金认为，对齐鲁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7,763.30
2	应收清算款	994,999.75
3	应收股利	129,497.28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308.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64,569.12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大成至诚 鑫选混合 A	727	180,908.81	17,190,379.08	13.07	114,330,325.02	86.93
大成至诚 鑫选混合 C	654	75,832.67	2,001,250.00	4.04	47,593,315.40	95.96
合计	1,381	131,147.91	19,191,629.08	10.60	161,923,640.42	89.40

注：1、上述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

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持有人户数为有效户数，即存量份额大于零的账户。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239,655.51	0.1822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115,065.19	0.2320
	合计	354,720.70	0.1959

注：上述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分级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10~50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0
	合计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0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A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163,678,361.93	100,733,028.57
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8,867,831.25	81,453,386.5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7,879.58	2,140,983.0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7,455,006.73	33,999,804.1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1,520,704.10	49,594,565.40
--------------	----------------	---------------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无。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一、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无。

二、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投资策略在本报告期内没有重大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该事务所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光大证券	2	509,702,437. 24	88.03	468,971.86	87.85	-

国信证券	1	69,320,775.27	11.97	64,877.81	12.15	-
申万宏源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注：本基金采用托管人结算模式，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纪商，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证券经纪商的选择标准如下：

- (一) 财务状况良好，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行为；
- (二) 经营行为规范，内控制度健全，能满足各投资组合运作的保密性要求；
- (三) 研究实力较强，能提供包括研究报告、路演服务、协助进行上市公司调研等研究服务；
- (四) 具备各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有足够的交易和清算能力，满足各投资组合证券交易需要；
- (五) 相关基金合同、资产管理合同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租用交易单元的使用流程为：首先根据证券经纪商选择标准形成《券商服务评价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本基金交易单元选择。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无。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及其他身份基本信息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年6月28日
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年6月13日
3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年6月12日
4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年5月30日
5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年5月30日
6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1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年4月19日
7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醒投资者谨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年4月2日

	防金融诈骗的公告	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8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 年 3 月 29 日
9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 年 3 月 18 日
1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醒投资者谨防金融诈骗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 年 1 月 23 日
11	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规定报刊及本公司网站	2024 年 1 月 19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无。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至诚鑫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